

霍邱县城关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霍政办秘[2021]3号）要求，我镇认真编制了《霍邱县城关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分为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霍邱县城关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霍邱县城关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光明大道中段；邮编：237400；联系电话：0564-6022453）。

一、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

2020 年，城关镇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在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有序、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以保证人民群众的民主

权利，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保障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的知情权。

（一）主动公开。2020年，我镇对各部门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30条，公开内容涉及政府领导、政策法规、政策解读、人事信息、应急管理、规划计划、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社会救助、农村工作等方面。我镇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线上线下同步公开，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依申请公开。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完善我镇依申请公开制度。同时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依申请公开”栏目，接收社会人士的申请，2020年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建立乡镇主要领导统管、分管领导亲自抓的工作机制，明确各镇直相关单位及各村责任，确定专人负责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查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对公民隐私严格把关。

（四）平台建设方面。及时更新公开各项栏目信息。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规范，我镇业务经办人员根据

内容要点，按月或按季度更新财政资金分配情况等栏目信息，做到全面规范。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不定期监督检查村、社区村务公开情况。结合各村“点评日”活动，按月下发“村级公开清单”，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村干部绩效考评体系，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二是加强学习，切实提升业务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0	11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41	0	1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0	0
行政强制	5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	5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2020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的全面性、时效性等方面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线下村务公开更新需进一步常态化。我镇部分村、社区在张贴公开栏时存在惠民资金打卡公

开不全面和村级财务支出公开不及时等问题；二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还不够强，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

（二）改进措施

1、每月不定期监督检查。我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将每月不定期随机抽查村、社区，采取现场走访的方式，查看各村村务公开张贴内容是否规范，重点排查是否泄露身份证号码、手机号和家庭地址等信息。

2、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明确工作责任，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